联合国 S/2012/879



安全理事会

Distr.: General
26 November 2012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2012年11月26日安全理事会主席给秘书长的信

谨以安全理事会主席的身份，向你转交2012年11月13日安全理事会第1612(2005)号决议所设儿童与武装冲突问题工作组主席根据工作组2012年10月5日通过的结论(S/AC.51/2012/1)发来的信函(见附件)。

安全理事会主席

哈迪普·辛格·普里(签名)

12-60711 (C) 271112 271112





附件

2012 年 11 月 13 日安全理事会儿童与武装冲突问题工作组主席给秘书长的信

2011 年 9 月 30 日，安全理事会儿童与武装冲突问题工作组第 32 次会议审议了秘书长关于苏丹境内儿童与武装冲突问题的第四次报告(S/2011/413)，所述期间为 2009 年 1 月至 2011 年 2 月。2012 年 10 月 5 日，工作组第 34 次会议通过了关于苏丹境内儿童与武装冲突问题的结论(见 S/AC.51/2012/1)。

为了落实经安全理事会核准的工作组各项建议，并遵循和依照适用的安理会决议，包括第 1612(2005)号和第 1882(2009)号决议，我受委托以工作组主席的名义转达以下信息：

工作组请你确保在苏丹政府及联合国和民间社会有关行为体的参与和合作下，作为优先事项，加强苏丹儿童与武装冲突问题监督和报告机制，以及时提供客观、准确和可靠的必要信息，确保履行对安全理事会的报告义务，并请联合国阿卜耶伊临时安全部队保障联合国儿童保护人员的安全和行动自由；

工作组还请你确保非洲联盟-联合国达尔富尔混合行动和联合国国家工作队按照各自的任务，与苏丹政府和其他冲突方协作，制定和执行行动计划，以终止在苏丹武装冲突中招募和使用儿童的现象；

工作组鼓励你与非洲联盟密切协商，加强非洲联盟-联合国达尔富尔混合行动的儿童保护能力；

工作组请你在南苏丹于 2011 年 7 月独立后，针对苏丹和南苏丹提交两份各自独立的报告。

安全理事会儿童与武装冲突问题工作组

主席

彼得·维蒂希(签名)